

附件 1

同仁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0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同仁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同仁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0 年度 部门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部门收支总表

七、部门收入总表

八、部门支出总表

九、部门支出总表（按资金性质）

第三部分 同仁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0 年部 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同仁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主要职能

按照县交通运输局对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的要求，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交通行政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规章，指导全县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工作；依法对违法交通行业管理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行为实施监督检查、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根据现行的法律、法规规定，交通行政执法人员依法在公路、运输站场、经营场所、车辆停放场所实施监督检查，及时纠正和查处各种违法、违规行为；研究制订全县交通综合行政执法的工作规划，业务规范，制订各项管理制度；抓好交通综合行政执法队伍的教育、培训和考核工作，不断提高队伍整体素质，加强队伍的内部执法监督，纠正行业不正之风；负责全县公路交通稽查和治理车辆超限超载的管理，组织全县跨县的重大交通执法活动，促进全县交通运输行业的健康协调发展参与办理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工作，配合上级机关抓好执法监督工作、促进交通运输行业的健康协调发展；负责全县交通综合行政执法证件、执法车辆、执法服装和执法设备的管理等执法后勤保障工作；负责全县交通综合行政执法统计报表和执法信息的管理工作。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同仁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现有行政编制 15 名。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同仁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0 年部门预

算编制范围无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同仁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
表 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本年收入	290.04	一、本年支出	290.04	290.0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90.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79	53.79	
		（九）卫生健康支出	24.62	24.62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191.19	191.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0.44	20.44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290.04	支 出 总 计	290.04	290.0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0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90.04	290.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79	53.79	
2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14	42.14	
208	208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92	31.92	
208	20805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22	10.22	
208	20807		就业补助	7.14	7.14	
208	20807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7.14	7.14	
208	2080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4.51	4.51	
208	20807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90	0.90	
208	20807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3.61	3.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62	24.62	
2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62	24.62	
210	2101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99	10.99	
210	2101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63	13.63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91.19	191.19	
214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91.19	191.19	
214	21401	2140101	行政运行	191.19	191.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44	20.44	
2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44	20.44	
221	221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44	20.4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0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计	290.04	275.75	14.2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8.39	258.39	
	01	基本工资	52.08	52.08	
	02	津贴补贴	113.74	113.74	
	03	奖金	0	0	
	07	绩效工资	10.72	10.72	
	09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	31.92	31.92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99	10.99	
	11	公务员医疗保障缴费	13.63	13.63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51	4.51	
	13	住房公积金	20.44	20.44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36	0.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29		14.29
	01	办公费	1.44		1.44
	02	印刷费	0.43		0.43
	05	水费	0		0
	06	电费	0.43		0.43
	07	邮电费	0.43		0.43
	08	取暖费	1.44		1.44
	11	差旅费	4.32		4.3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0
	13	维修（护）费	0.43		0.43
	15	会议费	0		0
	16	培训费	0.72		0.72
	17	公务接待费	0.4		0.4
	26	劳务费	0		0
	28	工会经费	3.41		3.41
	29	福利费	0.08		0.08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44		0.4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0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9	其他交通费用	0		0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2		0.3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36	17.36	
	01	离休费	0	0	
	02	退休费	10.22	10.22	
	03	退职（役）费	0	0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4	7.14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19 年预算数						2020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01		0.5		0.50	0.51	0.84		0.44		0.44	0.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0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此表为空表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90.04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290.04	二. 外交支出	
三. 事业收入		三. 国防支出	
其中：教育收费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 教育支出	
五. 上级补助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六.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 其他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79
		九. 卫生健康支出	24.62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191.19
		十九. 住房保障支出	20.44
		十九. 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 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十.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二十七. 结转下年	
十一. 上年结转			
收 入 总 计	290.04	支 出 总 计	290.04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illegible]

部门支出总表（按资金性质）

单位:万元

[illegible]

第三部分 同仁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同仁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同仁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90.04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43.93 万元，主要是人员工资增加。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90.04 万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7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4.62 万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1.1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0.44 万元。

二、关于同仁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同仁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90.04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43.93 万元，主要是人员工资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79 万元，占 18%；卫生健康支出 24.62 万元，占 8.5%；交通运输支出 191.19 万元，占 65%；住房保障支出 20.44 万元，占 7.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机关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31.92万元，比2019年增加9.10万元，增长28%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及调整缴费基数；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机关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10.22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2019年此项支出未列支到预算计划内；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助（项）2020年预算数为7.14万元，比2019年减少0.35万元，增加3.36%，主要原因是2019年将失业和工伤保险同时列支到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科目中；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机关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20年预算数为0.9万元，比2019年增长了100%，主要原因是2019年此项支出未列支到预算计划内；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机关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20年预算数为3.61万元，比2019年增长100%，主要原因是2019年此项支出未列支到预算计划内；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0年预算数为10.99万元，比2019年增

加 1.63 万元，增长 14%，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及调整缴费基数；

7、卫生健康支出（类）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0 年预算数为 13.63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1.15 万元，增长 0.8%，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及调整缴费基数；

8、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运输管理（项）2020 年预算数为 191.19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14.35 万元，增长 0.7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退休人员工资纳入退休单位管理。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0 年预算数为 20.44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1.72 万元，增长 0.08%，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及调整缴费基数。

三、关于同仁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同仁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90.0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75.7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补助缴费、公务员医疗保障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 14.2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四、关于同仁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同仁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0.84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0.1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44 万元，减少 0.06 万元；公务接待费 0.4 万元，减少 0.11 万元。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19 年减少，主要原因是：压缩公用经费。

五、关于同仁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同仁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0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同仁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0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同仁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等；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7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4.62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91.19 万元，住房

保障支出 20.44 万元，同仁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0 年收支总预算 290.04 万元。

七、关于同仁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0 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同仁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0 年收入预算 290.0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90.04 万元，占 1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收入 53.79 万元，卫生健康收入 24.62 万元，交通运输收入 191.19 万元，住房保障收入 20.44 万元。

八、关于同仁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0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一）

同仁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0 年支出预算 290.0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90.04 万元，占 100%。

九、关于同仁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0 年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二）

同仁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0 年支出预算 290.04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43.93 万元，增长 15%。主要是人员工资增加。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0 年同仁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4.29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1.63 万元，增长

11%。主要是人员工资增加。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0 年同仁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年底，同仁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0 年同仁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专项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二、支出类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离休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方面的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住房补贴等统筹外方面的支出。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机关行政人员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机关事业单位人员的公务员医疗补助。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七）交通运输（类）公路水路（款）交通运输业（项），主要用于公路水路运输、铁路运输、民用航空运输、车辆购置税等方面的支出。

三、其他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

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